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〇二三年七月

## 公司声明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本预案所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方案为准。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 目录

释义.....	3
一、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4
二、本次发行概况.....	4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用途.....	29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29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33

## 释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和胜股份	指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预案、本预案	指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大会	指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报告期	指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预案中所引用数据，如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存在差异，或小数点后尾数与原始数据存在差异，是由精确位数不同或四舍五入形成的。

## **一、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逐项自查和论证，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 **二、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 **（二）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0.00万元（含75,000.00万元），具体发行规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100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

###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 **（五）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

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高者。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定。

##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修正权限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为可转债的转股数量；V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 **（十一）赎回条款**

###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国家政策、市场情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十二) 回售条款**

###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债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

## **(十三)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可转债持有人的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 （3）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
-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7）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8）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 2、可转债持有人的义务

- (1) 遵守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2) 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拟变更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 拟变更、解聘可转债受托管理人或修改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4) 公司已经或者预期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5) 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份回购、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致使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 (6) 公司董事会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7) 保证人或者担保物发生重大变化（如有）；
- (8) 公司、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10%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9)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10)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1)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12)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3) 本次可转债受托管理人；

(4)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 **(十七)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0.00万元（含75,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安徽和胜新能源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69,353.50	53,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2,000.00	22,000.00
合计		<b>91,353.50</b>	<b>75,000.00</b>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 （十八）评级事项

公司将聘请资信评级机构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 （十九）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 （二十）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 （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 （二十二）受托管理人

公司聘请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主承销商为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就受托管理相关事宜签订受托管理协议。

##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度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编号为“容诚审字[2021]518Z0328号”、“容诚审字[2022]518Z0172号”、“容诚审字[2023]518Z0286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3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904.94	20,717.43	12,926.33	10,786.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8.70	3,852.13	-	-

项目	2023年 3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应收票据	6,211.46	5,043.73	2,328.46	1,985.67
应收账款	56,172.81	101,188.29	84,319.82	46,847.37
应收款项融资	44,022.12	19,291.59	4,534.53	2,236.25
预付款项	668.39	777.74	965.34	930.05
其他应收款	702.42	693.57	349.97	494.03
存货	39,498.78	44,841.21	32,990.25	20,335.59
持有待售资产	-	-	-	415.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6.99	21.56	20.23	574.11
其他流动资产	1,648.24	492.67	1,311.21	834.06
<b>流动资产合计</b>	<b>173,654.84</b>	<b>196,919.94</b>	<b>139,746.13</b>	<b>85,439.13</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169.09	183.27	142.88	4.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125.89	1,039.60
固定资产	68,154.11	66,537.48	57,040.32	52,771.66
在建工程	11,469.60	7,258.51	7,987.24	4,097.53
使用权资产	10,608.91	10,442.88	9,221.61	-
无形资产	17,788.71	17,904.77	8,173.57	6,708.64
商誉	731.19	731.19	731.19	731.19
长期待摊费用	2,122.83	2,120.88	772.15	836.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4.79	1,042.08	1,260.92	612.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8.36	974.17	976.36	1,464.07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13,617.58</b>	<b>107,195.24</b>	<b>87,432.14</b>	<b>68,265.42</b>
<b>资产总计</b>	<b>287,272.42</b>	<b>304,115.18</b>	<b>227,178.26</b>	<b>153,704.54</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2,802.90	14,795.21	26,406.47	21,236.75
应付票据	3,993.18	4,898.19	5,141.05	3,241.82
应付账款	48,306.64	60,393.61	42,540.04	21,320.58
合同负债	377.42	380.20	175.81	279.52
应付职工薪酬	4,627.49	4,995.91	4,983.14	2,515.97
应交税费	576.06	1,959.78	3,473.42	1,815.42
其他应付款	6,253.23	8,272.05	4,367.05	1,962.42

项目	2023年 3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57.00	4,232.53	3,606.54	2,127.28
其他流动负债	2,956.53	3,578.13	3,471.44	137.50
<b>流动负债合计</b>	<b>83,150.44</b>	<b>103,505.61</b>	<b>94,164.97</b>	<b>54,637.2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6,025.00	26,315.00	7,415.00	3,834.32
租赁负债	9,332.13	9,385.43	7,950.19	-
长期应付款	-	-	-	30.38
递延收益	1,735.63	1,798.58	558.31	570.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6.19	967.03	1,069.10	1,112.18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8,028.95</b>	<b>38,466.04</b>	<b>16,992.59</b>	<b>5,547.49</b>
<b>负债合计</b>	<b>121,179.39</b>	<b>141,971.65</b>	<b>111,157.56</b>	<b>60,184.77</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20,003.38	19,972.55	18,474.48	18,353.70
资本公积	71,967.42	70,541.24	40,532.80	36,500.83
减：库存股	2,556.96	2,556.96	2,518.34	898.02
其他综合收益	44.07	22.77	0.54	2.59
盈余公积	6,183.05	6,183.05	5,045.50	4,006.65
未分配利润	65,377.18	62,918.13	47,326.09	28,890.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018.16	157,080.79	108,861.07	86,856.55
少数股东权益	5,074.87	5,062.74	7,159.64	6,663.2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66,093.03</b>	<b>162,143.52</b>	<b>116,020.71</b>	<b>93,519.7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87,272.42</b>	<b>304,115.18</b>	<b>227,178.26</b>	<b>153,704.54</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53,102.13</b>	<b>299,927.43</b>	<b>241,022.86</b>	<b>148,449.36</b>
其中：营业收入	53,102.13	299,927.43	241,022.86	148,449.36
<b>二、营业总成本</b>	<b>51,191.08</b>	<b>275,315.01</b>	<b>217,464.88</b>	<b>139,468.08</b>
其中：营业成本	44,000.26	242,519.80	192,218.08	121,778.69
税金及附加	351.55	1,471.40	1,050.50	702.61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销售费用	391.08	1,311.79	1,816.59	1,528.45
管理费用	3,148.79	12,186.00	11,015.65	7,363.86
研发费用	2,858.75	15,922.45	10,121.85	6,539.72
财务费用	440.66	1,903.57	1,242.21	1,554.75
其中：利息费用	450.29	2,028.81	1,170.96	1,399.63
利息收入	29.21	34.16	65.73	53.71
加：其他收益	384.02	1,159.02	366.39	708.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6.67	-1,008.57	-899.61	-7.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75.89	86.29	264.2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6.83	-437.84	-620.38	-731.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1	-894.54	-146.17	-535.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7	326.41	8.05	4.60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825.01</b>	<b>23,381.01</b>	<b>22,352.54</b>	<b>8,684.28</b>
加：营业外收入	-	14.02	9.20	201.40
减：营业外支出	6.28	225.17	65.88	322.84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818.73</b>	<b>23,169.85</b>	<b>22,295.86</b>	<b>8,562.84</b>
减：所得税费用	347.55	1,844.20	1,010.87	733.60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471.18</b>	<b>21,325.66</b>	<b>21,284.99</b>	<b>7,829.24</b>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1.18	21,325.66	21,284.99	7,829.2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9.05	20,459.72	20,626.86	7,543.9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3	865.94	658.14	285.30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30	22.23	-2.05	-4.52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92.49	21,347.89	21,282.95	7,824.7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80.35	20,481.94	20,624.81	7,539.4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3	865.94	658.14	285.3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2	1.08	1.12	0.4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1	1.07	1.12	0.41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322.90	371,494.42	257,458.65	142,394.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12	38.55	166.41	121.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4.72	2,904.03	539.84	841.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851.74	374,437.00	258,164.90	143,357.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566.84	297,892.39	201,445.24	107,663.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30.36	42,932.78	30,105.86	22,067.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61.85	10,311.66	5,801.42	3,345.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9.64	7,372.08	8,355.91	6,54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08.69	358,508.91	245,708.42	139,62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3.05	15,928.09	12,456.48	3,732.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43.54	-	574.11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	-	72.00	-	7.25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26.59	1,774.59	98.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3	308.41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143.57</b>	<b>807.00</b>	<b>2,348.70</b>	<b>105.4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89.42	36,131.13	20,644.67	8,172.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04.39	3,086.25	300.00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293.81</b>	<b>39,217.38</b>	<b>20,944.67</b>	<b>8,172.5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150.24</b>	<b>-38,410.38</b>	<b>-18,595.97</b>	<b>-8,067.0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1.28	29,830.84	2,518.15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	40,480.00	35,394.96	28,250.9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13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71.28</b>	<b>70,310.84</b>	<b>37,913.10</b>	<b>28,380.93</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80.00	32,624.35	26,409.81	20,179.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6.98	5,726.30	2,103.09	1,600.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71	1,717.73	1,529.15	684.5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868.69</b>	<b>40,068.38</b>	<b>30,042.04</b>	<b>22,465.0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97.41</b>	<b>30,242.46</b>	<b>7,871.06</b>	<b>5,915.9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4.78</b>	<b>6.37</b>	<b>-6.46</b>	<b>-86.35</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380.62</b>	<b>7,766.54</b>	<b>1,725.12</b>	<b>1,495.0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57.75	10,191.21	8,466.09	6,971.0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1,338.37</b>	<b>17,957.75</b>	<b>10,191.21</b>	<b>8,466.09</b>

####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 3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6,975.58	16,352.14	9,835.42	6,889.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8.70	3,852.13	-	-
应收票据	4,195.69	4,861.73	2,173.20	1,518.21
应收账款	57,271.90	95,712.29	68,162.13	34,547.11
应收款项融资	39,473.29	16,156.06	2,789.66	2,078.25
预付款项	154.23	140.81	560.42	136.29
其他应收款	55,708.49	52,118.29	29,054.55	11,910.77
存货	17,198.35	17,204.01	14,788.86	9,036.71
持有待售资产	-	-	-	415.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13	5.17	3.31	574.11
其他流动资产	1,767.36	2,238.72	2,909.71	45.43
<b>流动资产合计</b>	<b>193,555.72</b>	<b>208,641.35</b>	<b>130,277.25</b>	<b>67,152.58</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80.13	96.39	62.89	4.04
长期股权投资	23,338.19	23,338.19	19,285.39	24,715.3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125.89	1,039.60
固定资产	37,642.39	37,522.52	36,165.49	33,137.94
在建工程	2,889.62	2,882.17	3,363.19	3,531.88
使用权资产	3,740.19	3,817.24	1,950.24	-
无形资产	10,495.56	10,551.86	4,395.72	3,950.60
长期待摊费用	951.67	1,019.97	30.16	6.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8.08	662.63	471.50	461.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2.10	274.24	208.95	913.98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80,017.92</b>	<b>80,165.20</b>	<b>67,059.43</b>	<b>67,761.69</b>
<b>资产总计</b>	<b>273,573.64</b>	<b>288,806.56</b>	<b>197,336.68</b>	<b>134,914.27</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002.08	3,994.39	13,489.57	9,208.83
应付票据	14,832.00	15,082.19	18,130.61	13,392.75
应付账款	76,528.76	86,959.38	45,920.10	16,844.90
合同负债	65.84	99.77	72.87	98.05

项目	2023年 3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应付职工薪酬	1,815.81	1,965.41	2,424.55	1,298.49
应交税费	213.38	901.35	1,471.39	905.98
其他应付款	3,492.68	6,233.57	3,626.10	1,704.38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2,485.11	3,555.62	2,836.14	2,127.28
其他流动负债	2,537.31	3,342.25	3,255.44	12.75
<b>流动负债合计</b>	<b>103,972.96</b>	<b>122,133.93</b>	<b>91,226.78</b>	<b>45,593.3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6,025.00	26,315.00	7,415.00	3,834.32
租赁负债	3,212.72	3,298.98	1,475.67	-
长期应付款	-	-	-	30.38
递延收益	951.60	984.34	259.23	313.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4.19	570.57	675.37	764.78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0,733.52</b>	<b>31,168.90</b>	<b>9,825.27</b>	<b>4,942.77</b>
<b>负债合计</b>	<b>134,706.48</b>	<b>153,302.83</b>	<b>101,052.06</b>	<b>50,536.16</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20,003.38	19,972.55	18,474.48	18,353.70
资本公积	72,366.14	70,939.96	40,841.55	36,671.31
减：库存股	2,556.96	2,556.96	2,518.34	898.02
其他综合收益	38.66	15.86	-	-
盈余公积	6,183.05	6,183.05	5,045.50	4,006.65
未分配利润	42,832.89	40,949.27	34,441.43	26,244.4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38,867.17</b>	<b>135,503.73</b>	<b>96,284.62</b>	<b>84,378.1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 益总计</b>	<b>273,573.64</b>	<b>288,806.56</b>	<b>197,336.68</b>	<b>134,914.27</b>

##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41,784.92</b>	<b>262,566.09</b>	<b>183,776.65</b>	<b>102,549.94</b>
减：营业成本	37,112.19	232,590.74	157,505.20	85,816.40
税金及附加	156.80	856.11	582.93	431.54
销售费用	205.34	759.39	1,453.84	1,241.90
管理费用	1,662.49	6,074.28	6,184.21	4,150.23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研发费用	1,403.40	8,913.76	5,592.32	3,266.26
财务费用	-50.72	473.67	360.69	713.58
其中：利息费用	308.64	1,604.97	824.10	964.50
利息收入	377.75	1,059.74	556.64	410.79
加：其他收益	333.86	742.78	218.79	550.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6.67	-667.37	-626.44	-7.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75.89	86.29	264.2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7.97	-437.43	-295.68	-387.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84.74	-96.34	-373.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9	315.33	9.58	9.35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113.66</b>	<b>12,290.82</b>	<b>11,393.65</b>	<b>6,985.87</b>
加：营业外收入	-	-	2.45	200.40
减：营业外支出	6.28	224.81	43.81	91.59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2,107.38</b>	<b>12,066.01</b>	<b>11,352.29</b>	<b>7,094.69</b>
减：所得税费用	223.77	690.50	963.76	702.64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883.61</b>	<b>11,375.51</b>	<b>10,388.52</b>	<b>6,392.05</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3.61	11,375.51	10,388.52	6,392.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22.80</b>	<b>15.86</b>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906.42</b>	<b>11,391.37</b>	<b>10,388.52</b>	<b>6,392.05</b>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292.49	252,739.18	168,277.98	104,319.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6.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3.23	2,984.19	723.59	974.3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9,915.72</b>	<b>255,723.37</b>	<b>169,001.58</b>	<b>105,300.3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202.88	214,842.75	130,891.44	76,066.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12.34	17,452.09	14,862.45	12,621.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9.45	4,276.29	3,492.53	1,597.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5.41	20,294.46	16,279.85	9,105.2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5,750.08</b>	<b>256,865.59</b>	<b>165,526.26</b>	<b>99,390.8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165.65</b>	<b>-1,142.22</b>	<b>3,475.32</b>	<b>5,909.5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43.54	-	574.11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72.00	-	4.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77.40	910.06	692.4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143.54</b>	<b>449.40</b>	<b>1,484.17</b>	<b>697.1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9.54	12,700.83	10,032.29	5,315.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04.39	6,309.83	57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42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658.46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693.94</b>	<b>26,669.13</b>	<b>10,602.29</b>	<b>5,735.5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50.40</b>	<b>-26,219.73</b>	<b>-9,118.12</b>	<b>-5,038.4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1.28	29,830.84	2,518.15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8,980.00	21,780.00	14,900.00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1.28	58,810.84	24,298.15	14,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80.00	19,009.39	13,681.88	14,508.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9.40	5,301.34	1,931.63	1,185.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71	645.99	510.50	53.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1.11	24,956.73	16,124.01	15,747.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9.83	33,854.11	8,174.14	-847.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7	-	-0.85	-70.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6.55	6,492.16	2,530.48	-47.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92.46	7,100.30	4,569.82	4,616.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09.00	13,592.46	7,100.30	4,569.82

## (二)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1、2023年1-3月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公司名称	变动方向	取得方式或处置方式
深圳市和胜信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子公司
珠海市和胜信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子公司
珠海市和胜信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子公司

### 2、2022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公司名称	变动方向	取得方式或处置方式
广东和胜新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子公司

### 3、2021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公司名称	变动方向	取得方式或处置方式
安徽和胜新能源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子公司

### 4、2020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公司名称	变动方向	取得方式或处置方式
广东和胜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子公司



###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 1、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3年 3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2.09	1.90	1.48	1.56
速动比率（倍）	1.61	1.47	1.13	1.19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18%	46.68%	48.93%	39.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24%	53.08%	51.21%	37.46%
财务指标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70	3.23	3.68	3.58
存货周转率（次）	4.17	6.23	7.21	5.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42	0.80	0.67	0.2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7	0.39	0.09	0.08
利息保障倍数（倍）	7.26	12.42	20.04	7.12

注1：上述指标中除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外，其他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除另有说明，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 （7）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 （8）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注2：2023年1-3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指标已年化处理。

####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财务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b>2023年1-3月</b>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	0.12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	0.11	0.11
<b>2022 年度</b>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6%	1.08	1.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3%	1.03	1.03
<b>2021 年度</b>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15%	1.12	1.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3%	1.11	1.11
<b>2020 年度</b>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6%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3%	0.37	0.37

#### (四) 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3,904.94	8.32%	20,717.43	6.81%	12,926.33	5.69%	10,786.06	7.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8.7	0.27%	3,852.13	1.27%	-	-	-	-
应收票据	6,211.46	2.16%	5,043.73	1.66%	2,328.46	1.02%	1,985.67	1.29%
应收账款	56,172.81	19.55%	101,188.29	33.27%	84,319.82	37.12%	46,847.37	30.48%
应收款项融资	44,022.12	15.32%	19,291.59	6.34%	4,534.53	2.00%	2,236.25	1.45%
预付款项	668.39	0.23%	777.74	0.26%	965.34	0.42%	930.05	0.61%
其他应收款	702.42	0.24%	693.57	0.23%	349.97	0.15%	494.03	0.32%
存货	39,498.78	13.75%	44,841.21	14.74%	32,990.25	14.52%	20,335.59	13.23%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	415.93	0.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6.99	0.01%	21.56	0.01%	20.23	0.01%	574.11	0.37%
其他流动资产	1,648.24	0.57%	492.67	0.16%	1,311.21	0.58%	834.06	0.54%
<b>流动资产合计</b>	<b>173,654.84</b>	<b>60.45%</b>	<b>196,919.94</b>	<b>64.75%</b>	<b>139,746.13</b>	<b>61.51%</b>	<b>85,439.13</b>	<b>55.59%</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169.09	0.06%	183.27	0.06%	142.88	0.06%	4.04	0.0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1,125.89	0.50%	1,039.60	0.68%
固定资产	68,154.11	23.72%	66,537.48	21.88%	57,040.32	25.11%	52,771.66	34.33%
在建工程	11,469.60	3.99%	7,258.51	2.39%	7,987.24	3.52%	4,097.53	2.67%
使用权资产	10,608.91	3.69%	10,442.88	3.43%	9,221.61	4.06%	-	-
无形资产	17,788.71	6.19%	17,904.77	5.89%	8,173.57	3.60%	6,708.64	4.36%
商誉	731.19	0.25%	731.19	0.24%	731.19	0.32%	731.19	0.48%
长期待摊费用	2,122.83	0.74%	2,120.88	0.70%	772.15	0.34%	836.24	0.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4.79	0.31%	1,042.08	0.34%	1,260.92	0.56%	612.43	0.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8.36	0.58%	974.17	0.32%	976.36	0.43%	1,464.07	0.9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13,617.58</b>	<b>39.55%</b>	<b>107,195.24</b>	<b>35.25%</b>	<b>87,432.14</b>	<b>38.49%</b>	<b>68,265.42</b>	<b>44.41%</b>
<b>资产总计</b>	<b>287,272.42</b>	<b>100.00%</b>	<b>304,115.18</b>	<b>100.00%</b>	<b>227,178.26</b>	<b>100.00%</b>	<b>153,704.54</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总额分别为153,704.54万元、227,178.26万元、304,115.18万元和287,272.42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把握新能源行业发展的机遇，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公司资产总额整体呈增长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5.59%、61.51%、64.75%和60.45%，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4.41%、38.49%、35.25%和39.55%，整体较为稳定。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均有所增加。

## 2、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2,802.90	10.57%	14,795.21	10.42%	26,406.47	23.76%	21,236.75	35.29%
应付票据	3,993.18	3.30%	4,898.19	3.45%	5,141.05	4.63%	3,241.82	5.39%
应付账款	48,306.64	39.86%	60,393.61	42.54%	42,540.04	38.27%	21,320.58	35.43%
合同负债	377.42	0.31%	380.2	0.27%	175.81	0.16%	279.52	0.46%
应付职工薪酬	4,627.49	3.82%	4,995.91	3.52%	4,983.14	4.48%	2,515.97	4.18%
应交税费	576.06	0.48%	1,959.78	1.38%	3,473.42	3.12%	1,815.42	3.02%

其他应付款	6,253.23	5.16%	8,272.05	5.83%	4,367.05	3.93%	1,962.42	3.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57.00	2.69%	4,232.53	2.98%	3,606.54	3.24%	2,127.28	3.53%
其他流动负债	2,956.53	2.44%	3,578.13	2.52%	3,471.44	3.12%	137.5	0.23%
<b>流动负债合计</b>	<b>83,150.44</b>	<b>68.62%</b>	<b>103,505.61</b>	<b>72.91%</b>	<b>94,164.97</b>	<b>84.71%</b>	<b>54,637.28</b>	<b>90.7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6,025.00	21.48%	26,315.00	18.54%	7,415.00	6.67%	3,834.32	6.37%
租赁负债	9,332.13	7.70%	9,385.43	6.61%	7,950.19	7.15%	-	-
长期应付款	-	-	-	-	-	-	30.38	0.05%
递延收益	1,735.63	1.43%	1,798.58	1.27%	558.31	0.50%	570.61	0.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6.19	0.77%	967.03	0.68%	1,069.10	0.96%	1,112.18	1.85%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8,028.95</b>	<b>31.38%</b>	<b>38,466.04</b>	<b>27.09%</b>	<b>16,992.59</b>	<b>15.29%</b>	<b>5,547.49</b>	<b>9.22%</b>
<b>负债合计</b>	<b>121,179.39</b>	<b>100.00%</b>	<b>141,971.65</b>	<b>100.00%</b>	<b>111,157.56</b>	<b>100.00%</b>	<b>60,184.77</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60,184.77万元、111,157.56万元、141,971.65万元和121,179.39万元，与公司经营规模相匹配。

在负债结构方面，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0.78%、84.71%、72.91%和68.62%，流动负债是公司负债的主要组成部分。2022年度，公司调整融资结构，增加了长期借款融资金额并减少了短期借款融资金额，非流动负债占比有所上升。

###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3年 3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2.09	1.90	1.48	1.56
速动比率（倍）	1.61	1.47	1.13	1.19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18%	46.68%	48.93%	39.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24%	53.08%	51.21%	37.46%
利息保障倍数（倍）	7.26	12.42	20.04	7.12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56、1.48、1.90和2.09，速动比率分别为1.19、1.13、1.47和1.61。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保持在合理水平。2022年度，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使得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口径下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9.16%、48.93%、46.68%和42.18%，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财务风险可控。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7.12倍、20.04倍、12.42倍和7.26倍，公司盈利情况良好，为公司的偿债能力提供了良好的保证。

#### 4、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70	3.23	3.68	3.58
存货周转率（次）	4.17	6.23	7.21	5.81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 （3）2023年1-3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指标已年化处理。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58、3.68、3.23和2.70，存货周转率分别为5.81、7.21、6.23和4.17，均维持在较好水平，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存货周转速度较快，具有较强的营运能力。

#### 5、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53,102.13	299,927.43	241,022.86	148,449.36
营业成本	44,000.26	242,519.80	192,218.08	121,778.69
营业利润	2,825.01	23,381.01	22,352.54	8,684.28
利润总额	2,818.73	23,169.85	22,295.86	8,562.84
净利润	2,471.18	21,325.66	21,284.99	7,829.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59.05	20,459.72	20,626.86	7,543.9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48,449.36万元、241,022.86万元、299,927.43万元和53,102.13万元，净利润分别为7,829.24万元、21,284.99万元、

21,325.66万元和2,471.18万元。公司把握新能源行业的发展机遇，收入规模不断扩大，保持着较强的盈利能力。

####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0.00万元（含75,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安徽和胜新能源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69,353.50	53,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2,000.00	22,000.00
合计		<b>91,353.50</b>	<b>75,000.00</b>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的主要内容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当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且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度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必须含有现金分配方式。

3、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度至少分红一次；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 4、利润分配的条件：

(1) 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如果因现金流情况恶化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当年利润分配方案中的现金分红比例未达到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应参照“5、股利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程序”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2) 如果公司当年现金分红的利润已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或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拟通过现金方式分红的利润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对于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的部分，公司可以采取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董事会审议该股票分红议案之前，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若有）应事先审议同意并对股票分红的必要性发表明确意见；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股票分红议案之前，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和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对股票分红的目的和必要性进行说明。

(3)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是指：公司未来12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或收购资产累计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且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 5、股利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程序：

(1) 董事会制订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2) 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若有）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独立发表审核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

(3) 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若有）和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4)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5) 如公司董事会做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决定的，应就其作出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理由，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公司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若有）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 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该征询监事会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若有）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7)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8)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6、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专项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7、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 （1）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1年5月18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183,537,0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3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11,562,832.89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2）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2年5月20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184,744,7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2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37,318,443.54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3）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3年5月19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公司2023年3月31日总股本200,033,8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13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62,610,589.73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80,013,533股股本，本年度不送红股。

### 2、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6,261.06	3,731.84	1,15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59.72	20,626.86	7,543.94
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0.60%	18.09%	15.33%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			11,149.18
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16,210.17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68.78%

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监督机制，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公司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关于除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外，未来十二个月内的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31日